

昆明市五华区民政局 接受（协助）调查通知书

五民罚调询字〔2026〕第3号

名称：昆明市五华区楼宇经济促进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51530102MJY297968L

地址：昆明市人民中路 33 号巨龙大厦 4 楼优创空间 A13 室

为查清昆明市五华区楼宇经济促进会未按规定参加 2024 年、2025 年年度检查的有关事实，现已立案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第二款规定，需要你（单位）协助调查，请你（单位）于2026 年 8 月 7 日携带以下资料到我单位协助调查：

1、社会团体登记证书正、副本；

2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；

3、前来协助调查人员系你（单位）委托的，应当附有《授权委托书》和身份证明等材料。

以上提供材料需提供原件供核查，如提供复印件的，需你（单位）加盖公章予以确认。逾期不到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据材料和接受调查，你（单位）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联系人：管思艺、马波音 联系电话：0871-63635559

本机关地址：昆明市五华区正义路五华坊 42 号

昆明市五华区民政局

2026 年 8 月 4 日

